

中原科技学院文件

校发〔2023〕18号

关于印发《中原科技学院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 管理办法》等制度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中原科技学院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管理办法》《中原科技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管理办法》《中原科技学院教学信息反馈工作管理办法》《中原科技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办法》《中原科技学院日常教学巡视工作管理办法》等5个制度已经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1. 《中原科技学院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管理办法》
2. 《中原科技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管理办法》

3. 《中原科技学院教学信息反馈工作管理办法》
4. 《中原科技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办法》
5. 《中原科技学院日常教学巡视工作管理办法》



附件 2:

中原科技学院

学生教学信息员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对教学工作的信息反馈，及时了解教师和学生教与学的状况，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体系，充分发挥学生参与教学管理和自我管理、自我教育的主体作用，促进教风、学风和工作作风建设，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建立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有利于搭建教学管理部门、教师、学生三方的信息沟通平台，通过学生教学信息员提供对教学工作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以便改进教学工作，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

第二章 聘任与管理

第三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由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领导和管理。建立三级学生教学信息员队伍，学校成立学生教学信息部，设部长 1 名，副部长 6-8 名；每个学院成立学生教学信息组，组长 1 名，副组长 5-8 名；每个行政班选拔学生教学信息员 1 名。

第四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由学生所在学院选拔，学生教学信息组组长、副组长在学生教学信息员中选拔或由各学院另行推荐，学生教学信息部部长、副部长由学生教学信息组组长兼任或由各学院另行推荐，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审核后予以聘任。

聘任期为一学年，可连任连聘，毕业时自动解聘。

第五条 学生教学信息组负责本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的日常管理与考核，各班教学信息的收集和整理，以及向《教学质量监控简报》提供稿件。

第六条 学生教学信息部负责各学院学生教学信息组的日常管理与考核，各学院教学信息的汇总和整理，协助撰写教学信息数据分析报告，以及协助编辑和发布《教学质量监控简报》。

第七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的基本条件：

1.思想品德优良，秉公办事，坚持原则，遵守纪律，认真负责，敢于反映实际教学情况；

2.学习态度端正，成绩优良，关心学校教学工作，有良好的学习方法和学习习惯；

3.有团结协作精神，有参与教学管理的积极性，善于联系老师和同学；

4.有较强的观察、分析、综合能力和信息处理能力，以及较好的文字表达能力。

第三章 工作职责

第八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应从教学相长角度出发，严肃、认真地做好信息反馈工作，客观反映教学情况及广大师生对教学的合理化要求和建议，同时将学校教学方面有关信息及时传递到学生中去，传递的信息要求真实、准确。

第九条 学生教学信息员职责：

1.认真学习并积极宣传学校的各项教学管理规定，及时了解有关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的状况，广泛收集并反馈教学工作和管理过程中的各类教学信息，宣扬优秀和先进，反映问题和建议，实事求是地反馈信息；

2.及时反映学生对任课教师的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水平、教学方法及手段、教学进度、课堂管理，以及迟到、早退、调课、缺课、作业批改等教师教学情况的意见和建议；

3.及时反映学生对培养计划、教学条件、教学评价、教师队伍、教学管理制度的制定与实施、教学活动的组织、教学质量的管理等教学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4.及时反映学生出勤、听课、实验、实习、作业、课程考核以及学习效果等情况；

5.各班学生教学信息员按周填报《学生教学信息反馈表》(见附表)，并于每周周六上午 10:00 前交本学院学生教学信息组，由学生教学信息组汇总后于次周周一上午 10:00 前连同《学生教学信息反馈表》交学生教学信息部，学生教学信息部对反馈信息综合整理汇总后交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6.学生教学信息员对教学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及教学运行过程中学生反映突出的问题，可以随时向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反映；

7.积极参加学校和学院组织的教学信息会议及各项活动；

8.协助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和各学院进行课堂教学等教学环节的质量评价；

9.完成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第十条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根据学生教学信息员收集、整理的教学信息，将学生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给相关部门，由相关部门给予及时核实、处理和答复。

第十一条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根据工作需要召开教学信息工作会议，提出工作要求，交流与总结工作情况，反馈学生意见与建议的处理情况。

第十二条 各学院根据本学院教学实际情况不定期召开信息员座谈会。学生教学信息员是学生代表，各学院应高度重视学生教学信息员队伍的建设和管理，支持其工作，并有责任保护学生教学信息员的权益。对故意损害教学信息员名誉或打击报复者，一经查实，学校将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第四章 考核

第十三条 学校每学年对所有学生教学信息员进行考核，考核等级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作为学生干部考核参考依据。每学年学校将开展一次“优秀教学信息员”评选活动，对表现出色、成绩突出的信息员进行表彰奖励，授予“优秀教学信息员”称号。

第十四条 在学校和学院评优、奖先中，学生教学信息员与学生干部享有同等待遇（部长、副部长比照校级学生干部，副组长比照院级学生干部，学生教学信息员比照班级学生干部）。

第十五条 对任期内不能较好履行职责的学生教学信息员，予以批评教育，仍不改正者予以解聘。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文件公布之日起开始执行，由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负责解释。

附表：

中原科技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反馈表
(第 周)

信息员姓名		所在学院		专业班级					
欢迎您对学校教学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请按以下四类对教学信息进行分类。我们将认真考虑您的意见，通过适当途径通报先进事迹，反馈存在的问题，促进学校的教师教学和教学管理工作做得更好。 教师教学类：教师教学优秀事迹；有关对任课教师的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水平、教学方法及手段、教学进度、课堂管理，以及迟到、早退、调课、缺课、作业批改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学生学习类：学生学习优秀事迹；有关学生出勤、听课、实验、实习、作业、课程考核以及学习效果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教学管理类：教学管理优秀事迹；有关对培养计划、教学条件、教学评价、教师队伍、教学管理制度制定与实施、教学活动的组织、教学质量的管理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其他教学类：其他教学类优秀事迹；其他教学及教学管理活动方面需要学校学院解决的教学问题或需要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协调解决的教学问题等。 请在认真收集班级学生意见、建议的基础上填写此表，填写完成后交所在学院学生教学信息组。									
优秀事迹	<table><tr><td>信息类别：</td><td>题目：</td></tr><tr><td colspan="2">内容：</td></tr></table>					信息类别：	题目：	内容：	
信息类别：	题目：								
内容：									
教学信息反馈	<table><tr><td>信息类别：</td><td>题目：</td></tr><tr><td colspan="2">内容：</td></tr></table>					信息类别：	题目：	内容：	
信息类别：	题目：								
内容：									
意见及建议	<table><tr><td>信息类别：</td><td>题目：</td></tr><tr><td colspan="2">内容：</td></tr></table> (内容较多可加页)					信息类别：	题目：	内容：	
信息类别：	题目：								
内容：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制

